

# 勞工健康保護規則修正宣導說明會 (3至4月份場次)

## 一、活動目的

因應產業型態改變及新興產業興起，勞工健康服務之模式亦有所差異，為擴大勞工健康保護之涵蓋對象至50-99人事業單位，同時兼顧勞工提供勞務場所具分散性質之事業單位，其勞工健康服務之作法應更具多元及彈性，以符合實務需求，並以風險管理之原則，強化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勞工之保護，及加強從事勞工健康服務人員之專業及管理機制，勞動部爰於110年12月22日修正發布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為使事業單位了解本次修正重點及注意事項，特辦理本說明會。



二、主辦單位：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三、執行單位：臺灣職業衛生服務學會

四、花蓮場協辦單位：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東區勞工健康服務中心(委託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辦理)

五、參加對象：雇主、相關部門主管及從事勞工健康服務醫護、職業安全衛生等辦理勞工身心健康保護之相關人員。

## 六、各場次時間及地點：

日期	活動地點	地址	報名人數	候補人數
3月11日 (星期五)	新北市勞工活動中心	新北市五股區五工六路9號 (1樓演藝廳)	100人	30人
3月18日 (星期五)	新竹勞工育樂中心	新竹市東區田美三街2號 (2樓大禮堂)	100人	30人
3月25日 (星期五)	花蓮慈濟醫院行政研究大樓	花蓮市中央路三段707號 (協力樓1樓協力講堂)	100人	30人
3月31日 (星期四)	大東文化藝術中心	高雄市鳳山區光遠路161號 (2樓演講廳)	100人	30人
4月8日 (星期五)	台中勞工服務中心-精密園區勞工聯合服務中心	台中市南屯區精科路26號 (4樓簡報室)	100人	30人

## 七、活動議程

時間	課程名稱	講師
13:00~13:30	報到	
13:30~14:30	勞工健康服務推展經驗分享	具相關經驗之勞工健康服務人員
	Q&A	
14:30-14:40	休息	
14:40~16:40	勞工健康保護規則修正說明及實務 常見問題(含綜合討論)	職安署派員
	Q&A	
16:40~	賦 歸	

\*備註：主辦單位保有場地、課程與師資臨時變動之權利(場地將視疫情警戒情形，彈性調整運作模式)。

## 八、報名方式

- (一) 一律採網路報名(報名網址：<https://reurl.cc/X4Q8ej>)，報名時間自111年3月1日上午9時起至活動前3天或額滿為止，當天未提供交通接駁，請自行前往。
- (二) 每家事業單位報名以不超過2名為原則，且優先保留事業單位勞工人數299人以下企業人員之報名名額，惟各場次報名人數若額滿，執行單位保留篩選報名人員之權利。
- (三) 經報名成功者，若因故無法參加請務必於活動前3日以電話向執行單位取消報名，俾利其他人員遞補參加。
- (四) 「候補報名成功者」僅為取得候補資格，若活動3日前未收到上課通知之電子郵件，請勿前往活動現場。

## 八、活動注意事項

(一) 開課前3-5日將以 E-mail 方式通知上課訊息及健康關懷問卷，報名時請留下有效 E-mail。

(二) 在職教育學分或時數：

對於全程參與本活動之人員，於活動結束後，依各參加人員之身分屬性，分別登錄相關時數或發給在職教育訓練證明，相關時數依認證單位核給時數為準。

1. 從事勞工健康服務之醫師、護理人員或相關人員：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8條規定，於「全國勞工健康服務人員暨教育訓練系統」登錄時數，請參與者於活動結束後30日至系統確認(現場不另發給證明)。

2. 醫師、護理師、心理師、職能或物理治療師：依醫事人員執業登記及繼續教育辦法規定辦理登錄時數，請參與者於活動結束後30日至系統確認(現場不另發給證明)。

3.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規定，將於課程結束後核發在職教育訓練時數證明。

4. 具公務人員身分者，將另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現場不另發給證明)。

(三) 報名參加者應於報到時簽到，活動結束後簽退，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簽。未簽到、遲到或早退15分鐘以上者，不得予以採認上開時數(學分)。

(四) 如有課程疑問，請洽詢：臺灣職業衛生服務學會，電話：(06)3135151#17-18，信箱：hqwhs.osha@msa.hinet.net。

(五) 如遇不可抗力之特殊狀況，以人事行政總處及各縣市政府作業規定為主。

(六) 活動現場請全程配戴口罩，報到時須通過額溫檢測無發燒狀況(如有發燒、呼吸道症狀或身體不適者，執行單位有權拒絕入場參加活動)，並配合雙手酒精消毒，方可進入會場。

(七) 依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發布「COVID-19」因應指引：公眾集會，由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武漢肺炎)之疫情，為避免受訓學員於密閉訓練場所，因飛沫或接觸感染增加傳染風險，有慢性病如有慢性肺病(含氣喘)、心血管疾病、腎臟、免疫不全需長期治療者、孕婦等，於國內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流行期間，建議避免參加集會活動以確保自身健康。

## 九、場地位置與交通資訊

### 【新北場】 新北市勞工活動中心1樓演藝廳(新北市五股區五工六路9號)



1. 搭乘公車：835號、520號、橘17、新莊-新店環狀線(勞工活動中心站下車)。
2. 搭乘捷運：機場捷運 A3新北產業園區站或 A4新莊副都心站。
3. 自行開車：國道 1 號五股系統交流道接台 65 線快速道路，往台 1 線方向，左轉接台 1 線平面道路，左轉五工六路。
4. 停車資訊：勞工活動中心提供收費停車場，其收費資訊如下：

#### ■計時：

- (1) 汽車每小時新臺幣 30 元。
- (2) 車輛進場未滿 30 分鐘免費。
- (3) 停車時數超過 30 分鐘未滿 1 小時者，以 1 小時計算收費。停車時數逾 1 小時以上，其超過之不滿 1 小時部分，如不逾 30 分鐘者，以半小時計算，如逾 30 分鐘者，仍以 1 小時計算收費。
- (4) 以現金或電子收費系統方式繳費者，給予 15 分鐘離場免予收費之緩衝時間。

#### ■計次：機車當日計次每次新臺幣 10 元(離場再停車或隔日則另計次收費)

## 【新竹場】新竹勞工育樂中心2樓大禮堂(新竹市東區田美三街2號)



### 1. 大眾運輸：

- 火車站：新竹火車站前方中正路的右側，搭 16 路公車在〔地政事務所〕站牌下車，往前走光華東一街，到田美三街口右轉田美三街約三分鐘就到勞工育樂中心。
- 搭 16 路公車在〔田美一站〕下車，走到經國路口往經國路一段轉到民主路口的麥當勞，斜對面就是勞工育樂中心。

### 2. 自行開車：

- 北上：從中華路轉經國路一段→麥當勞左轉，文華派出所隔壁。
- 南下：新竹交流道→光復路→東光路過監理站，往前接經國路左轉，文華派出所、麥當勞處再右轉即為勞工育樂中心。

### 3. 計程車：臺鐵新竹火車站到勞工育樂中心，車資約 120 元。

### 4. 停車場資訊：中心對面果菜批發市場、公園周邊街道劃有收費汽車、免費機車停車格。

【花蓮場】花蓮慈濟醫院協力樓1樓協力講堂(花蓮市中央路三段707號)



1. 搭乘火車：到達花蓮站下車後往後站移動，步行約15分鐘(1.2公里)
2. 搭乘公車：305或1123號於慈濟醫院站下車。
3. 停車資訊：停車場如上圖示。

**【高雄場】大東文化藝術中心行政管理棟2樓演講廳**  
(高雄市鳳山區光遠路161號)



1. 搭乘火車：於鳳山火車站下車後，轉乘公車橘8、橘16、橘17A於鳳山轉運站(捷運大東站)下車步行1分鐘抵達。
2. 搭乘捷運：橘線大東站下車，2號出口即到達。
3. 自行開車：國道一號於中正交流道下，往鳳山方向，中正路接光遠路行駛至鳳山國父紀念館或高雄捷運大東站即可到達。
4. 停車資訊：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地下停車場，場內可容納汽車251輛，機車171輛，汽車平假日每小時30元、機車每次15元。

**【台中場】台中勞工服務中心-精密園區勞工聯合服務中心4樓簡報室**  
**(台中市南屯區精科路26號)**



1. 搭乘公車：台中市區199號公車至向上精科路口下車，沿精科路步行約10分鐘。
2. 高鐵轉乘公車：台中高鐵站出站後可搭99號、99延、617號公車到嶺東科技大學(永春南路)下車，再走20分鐘，或高鐵搭計程車約13分鐘可達。
3. 開車經高速公路：國道3號或台136線到向上路五段轉精科路，服務中心旁設有汽機車停車場。